

八方电气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八方电气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股5%以上股东湖州冠群信息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湖州冠群”）持有公司股份9,0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7.48%。

湖州冠群持有的全部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，该部分股份已于2020年11月18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。

●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1年10月23日，公司披露了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2021-052），湖州冠群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,400,000股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.99%。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的减持期间为2021年11月15日-2022年5月13日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的减持期间为2021年10月28日-2022年4月27日。

截至2022年5月13日，湖州冠群未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，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湖州冠群信息咨询中心(有限合伙)	5%以上非第一大 股东	9,000,000	7.48%	IPO前取得: 9,000,000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: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湖州冠群信息咨询中心(有限合伙)	9,000,000	7.48%	—
	俞振华	10,383,000	8.63%	俞振华先生为湖州冠群的执行事务合伙人
	合计	19,383,000	16.11%	—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（股）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（元/股）	减持总金额（元）	减持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数量（股）	当前持股比例
湖州冠群信息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0	0%	2021/11/15 ~2022/5/13	集中竞价交易 或大宗交易	0—0	0	未完成： 2,400,000 股	9,000,000	7.48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湖州冠群综合考虑减持计划期间的市场情况及减持需求等因素，因此未在减持计划期间内减持股份。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
已达到

湖州冠群未在减持计划期间内减持股份。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八方电气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5月14日